

致：元朗區議會主席 胡天祐先生, JP

由：呂堅 趙秀嫻 黃煒鈴 馬淑燕 司徒駿軒 陳嘉輝 林慧明 張偉琛  
余仲良 徐君紹 李啟立 湯德駿 林偉明 梁業鵬 蘇淵 賴玊均 馮振榮

日期：2024 年 5 月 10 日

請將以下議程列入 2024 年 5 月 28 日元朗區議會大會議程：

**多管齊下支援元朗區舊式樓宇業主 遵辦驗樓與消防安全指示**

近月本港有樓宇發生致命火災，元朗區內舊式樓宇或三無大廈林立，存有  
不少消防安全隱患。政府日前已表明將加強對舊式樓宇遵辦防火及樓宇維修的執  
管工作，研究修例，對未辦強制驗樓令或消防安全指示的業主，加重罰則等。我們  
認為當局需多管齊下支援舊式樓宇業主遵辦維修及消防安全指示。我們建議如下：

- 1.善用發展局統籌，由市建局、屋宇署及民政事務總署三方協作機制，並加入  
消防處，優先處理高風險的舊式樓宇強制驗樓及維修工程；公布支援舊樓遵辦  
強制驗樓等的優先次序，加強宣傳相關的支援途徑；
- 2.對三無大廈或法團無法有效運作的舊式大廈，以採取「聯標」方式，組織這  
些大廈以較合理價格，聘請物管公司及承辦商，前者協助加強大廈的管理、公  
共地方的清理，承辦商則處理大廈的驗樓令及消防安全指示；
- 3.把劏房較多、賓館較多的舊式樓宇列為優先支援或「代辦工程」的目標樓宇，  
包括執行強制驗樓及更新消防設施；
- 4.透過內部調配，增加屋宇署相關巡查及覆檢驗樓令的人手；
- 5.推動舊式樓宇業主與租客進行消防安全的約章運動，確保消防安全設施有效  
及有進行年檢。在消防設施更新或安裝前，推出短期措施，讓住戶可以有如滅  
火筒等消防裝備。

聯絡人：呂堅